

# 圣堂 (12) : 巅峰荣耀



[圣堂 \(12\) : 巅峰荣耀 下载链接1](#)

著者:骷髅精灵 著

[圣堂 \(12\) : 巅峰荣耀 下载链接1](#)

标签

评论

不错，儿子买的书

好，不错，很满意

很好。很满意。东西非常巴适。喜欢

还不错，用着很方便，质量也很好

很好孩子很喜欢以后会在买

还可以吧。京东买的。是正品。哈哈

小孩特喜欢 书不错且印刷质量很好

找了好久，知道了，你值得拥有

听朋友说用得不错，送货上门，非常好，省着去外面买了。。

东西还可以，感觉有点贵贵~！再优惠点就更好了。

每次需要买东西的时候都会来京东，买的放心！

这个商品太好了，非常喜欢~继续支持京东~~！

很喜欢，很不错，帮朋友买的，他也很喜欢这款！~

东西不错，比想象中要好很多。物流也快~

经常买，觉得用的不错，推荐大家使用

买齐了，孩子喜欢

印刷不错，性价比高，值得购买

质量不错，京东的物流很快。！！

赶上活动时候买的，书的质量不错`划算~

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

棒棒哒！ ！！！！！！！

好，有京豆吗？

很好很强大~送货速度真快！~

质量不错，没有错印，没有缺页。

真不错，承诺三天到货就是三天，特满意

书是正版的，爸爸很喜欢！

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

速度快 服务好 很耐心 报的好

一直京东买东西，不错！

很好不错很好不错很好不很好不错错

给孩子买的

第一次购买。

总体比较满意

-----  
好就一个字

-----  
好好好好好

-----  
除了边边角角有一点点破烂，总体还不错。

-----  
好，很快

-----  
血她与男友在一起甜甜蜜蜜如胶似漆她在学校对我设计陷害被反报复后歇斯底里她被男友抛弃往事败露无法立足被学校开除后的绝望悲怆无数个她在脑海里汇集最终融为一体此时脑中剩下是我们最后一次见面她瘦如材骨精神恍惚的模样而现在他们说张诗诗死了她在凌晨的精神康复中心拿着一根磨平的牙刷结束自己的生命往事像潮水般不断翻涌挤得心口发痛我用力地闭上眼睛在这狭隘的空间轻声喘息夏昕你怎么了李维克突然开口打断我的思绪脸上冰凉的触感慢慢唤回我的意识睁开眼他的脸被隔绝在薄薄的水汽之外看着模糊的后视镜我才发现自己哭了多么可笑恨之入骨的人死了我居然会为她掉眼泪我没事就是想起了以前的事顿了顿我又补充一些很不好的事”李维克点点头将车窗摇下凉风让我清醒一些他微笑道：过去就让它过去吧追忆往昔只会让自己陷入难堪的境地”他说话时并没看我目光深邃笔直望向前方仿佛自言自语路程还有一半我重新闭上眼睛打算小憩手机又一次响起我看了李维克一眼滑下接听：“喂”夏昕你接到班长电话了吗嗯接到了”准备出席吗李维克陪我一起你应该也会过去吧电话那头很嘈杂我听见她轻声应了一句通话结束前我像魔怔一般突然道：周舟要不我们送个花圈过去她怔了一下只说了句好”便挂断电

-----  
不错？

-----  
好好好

-----  
不错的一本书圣堂战罢，天下第一道场的温度变得炽热，整个位面，都在沸腾。  
死人团被王猛收走！

甚至没人清楚发生了什么，死人团确实也没有再出现。凌乱的修士一堆接着一堆，难道王猛才是真正的禁忌修士？谁强谁弱，并无定数。  
掷骰子的马戏团对阵影团，又将会出现怎样的战况？

舒不起，是三次渡劫失败，还能活得无比滋润的老怪物。爵不赌，能够与舒不起对赌，也是那种一不小心，就会引来天劫的终极高手。两个大光头，身上的气息让人捉摸不定，看上去，就像有点懦弱。但是能跟在舒不起和爵不赌两人边上的，怎么可能不是凡人？

在书店看上了这本书一直想买可惜太贵又不打折，回家决定上京东看看，果然有折扣。毫不犹豫的买下了，京东速度果然非常快的，从配货到送货也很具体，快递非常好，很快收到书了。书的包装非常好，没有拆开过，非常新，可以说无论自己阅读家人阅读，收藏还是送人都特别有面子的说，特别精美；各种十分美好虽然看着书本看着相对简单，但也不遑多让，塑封都很完整封面和封底的设计、绘图都十分好画让我觉得十分细腻具有收藏价值。书的封套非常精致推荐大家购买。

打开书本，书装帧精美，纸张很干净，文字排版看起来非常舒服非常的惊喜，让人看得欲罢不能，每每捧起这本书的时候似乎能够感觉到作者毫无保留的把作品呈现在我面前。

挺好的?好的?好的?好的?好的?好的?好的?好的?好的?好的?好的?好的?

可以

太少

不错

1

这是一本好看的小说。天空，竟然一片血红，好像有大量鲜血在空中流淌。同时，空中出现了一条巨大无比的裂缝，足有十里地那么长。

天竟然裂开了？凤芷楼惊讶而恐惧地张大了嘴巴。无论是穿越前，还是穿越后，她都没看到过这样奇异的天象啊！

裂缝之中，红云翻滚。突然，一道金光闪过，一个巨大无比的物体正冲着凤芷楼掉落下来。

是人掉了下来？不，好像是石头，可又不像石头，竟然是一个长长的东西和一块石头一起掉了下来。凤芷楼无处可躲，只能傻呆呆地硬挺在那里。

“那是什么？”凤月自然也看到了这样诡异的天象。她吓得手一松，石头不偏不倚，刚好掉进了凤芷楼背后的药篓里。只听咔嚓一声，树干断了。

“你们……敢……”凤芷楼的话还没说完，她便掉到断崖下面去了。

凤月良久才意识到手里的石头没了，“糟了，石头呢？”

圣堂终于出完了，很喜欢这套小说，《圣堂（12）：巅峰荣耀》与《斗罗大陆》《神印王座》《斗破苍穹》齐名的网络巅峰之作！起点中文网仙侠榜前列！首页强推！点击已破2000万！

《圣堂（12）：巅峰荣耀》继《猛龙过江》点击过千万后，又一草根励志大作！大千世界，邪神与魔神交战引发天劫，天地失色！

小千世界，圣修、邪修、魔修三足鼎力，剑拔弩张！

迷恋修行的少年，偶获半神莫山的天降神格，从此踏上通神之路，人生逆转，我命由我不由天！修行之道，强者生存弱者亡！

圣堂之内，他能否带领落败的雷光堂再度崛起？三脉纷争，他能否让圣堂光辉再续？从小千世界到大千世界，这里，是他迈向神的第一站！

长度在5-200个字之间

填写您对此商品的使用心得，例如该商品或某功能为您带来的帮助，或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等。最多可输入200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  
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  
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正版全新

这是一本新出的圣堂还不错的一本书。, 空气干燥寒冷, 霍中枢骑着自行车回到自家的院子里, 他的手冻得通红。

胡同里停了一辆内蒙古牌照的红旗车，把路都差不多堵死了。霍中枢很诧异，这个胡同很少能看到四个轮子的车，难道是有什么领导来胡同里办事？

才满13岁的霍中枢，拿到了北京大学的录取通知书。他回学校整理好了行李，到了今年的九月份，他就会去北大报到。

可能是一路跳级很少和同龄人接触的缘故，霍中枢有点内向沉静，但是此刻他的心里还是很激动的，可以最快速度成才，完成报效祖国的夙愿。

他从车的前篮里拿出班主任为他准备的全套材料，里面是他的未来，他适合什么专业、专业的前景和未来的规划等，非常详细的资料全部都在里面。可见，老师对这个出类拔萃的学生，付出了多少关心。

当然，他早已经确定了自己的理想，他要成为一名为祖国贡献全部力量的建筑师，设计出足以媲美雅各布森所设计的房子。

他回到屋子里，想立即给父母看还有着油墨香味的通知书，却看到屋子里坐满了人。这些人皮肤黝黑，一看就不是北京人，而他的父亲正在沙发上抽烟，脸上的表情阴晴不定。所有人的视线都集中在霍中枢身上，这让他有些愕

我读完这本著作，书中形象地描绘了主人公阿廖沙悲惨的童年。阿廖沙父母双亡，而外祖父脾气十分暴躁，只有外祖母疼爱他了。外祖父不太喜欢他，两个舅舅更是讨厌他。就这样恶劣的环境下，他却走过了。其实，阿廖沙的原型就是高尔基本人，高尔基借阿廖沙这个人物来描述自己的童年。这令我深深地体会到了当时那个年代的人的丑陋面目。高尔基的童年跟我们现在比起来，实在是太悲惨了！我们多幸福啊，被父母宠着。每天坐在宽敞明亮的教室中，听着老师讲课；回家有大鱼大肉等着你品尝；你想要什么，就给你什么；如果有人欺负你，大人会毫不犹豫地狠狠地教训那个人一番。而高尔基那个年代呢？高尔基很少有安宁的日子，几乎天天有人伤害他、辱骂他、欺负他。我也有些想不明白，那些人做这一类损人不利己的事情干吗呢？这些毫无意义的事情值得他们去做吗？所以，我们更要珍惜如今美满、幸福的生活。我们要抓住童年的尾巴，努力学习，千万别身在福中不知福。这样优秀的学习环境，这样美好的童年生活，我们再不好好学习，那就太对不起父母了。如今，眼看童年就要走了，迎来的是充满活力的少年，让我们珍惜童年的最后一刻，稍不留神，童年就会离我们远去，抓住童年最后的时光，留下我们对童年最美好的印象吧！在假期中我看了不少书，对《童年》这本书最感兴趣。据我了解，《童年》是高尔基用自传体写的小说三部曲的第一部（第二、第三部

《在人间》和《我的大学》），它向我们艺术地展示了阿廖沙在黑暗社会追求光明的奋斗历程，还有十九世纪七十到八十年代的俄国社会风貌。《童年》中阿廖沙的形象就是这一代新人的代表。“无疑，从这层土壤里仍然胜利地生长出鲜明、健康、富有创造性的东西，生长出善良?富有人性的善良，这些东西唤起我们对光明的人性的生活必然苏醒这一不可摧毁的希望。”整个作品虽然写的是痛苦的过去，却洋溢着明快的乐观主义精神。高尔基自传体小说三部曲的第一部。文中的主人公经历了一个悲惨的童年，在这本书里我知道了，依靠一个人,只能依靠一时,不能依靠一世，人生的路还很长,需要自己慢慢走；人生的坎坷还很多,需要自己一个一个的克服，这样的一生才无愧于心!面对困难时，只要我想起高尔基童年的悲惨遭遇,那一切困难都会显得微不足道.我便有信心去

克服。书中高尔基再现了他童年时代的俄罗斯生活，塑了一个个形象逼真、个性鲜明、栩栩如生的人物。我们在阅读这部小说时不仅可以了解作家艰辛坎坷的童年，也可以看到在那个时代普通的俄罗斯人民处在怎样的一种生存状态以及他们的心理和精神面貌。我觉得读完这本书，你会悟到以下三点：1、高尔基童年时强烈的求知欲望。高尔基爱学习，他对文学有超人的悟性，在童年他就感受到文学迷人的魅力，这与他以后从事文学创作是很有关系的。2、高尔基童年时对一切事物强烈的同情心。面对困难时，只要我想起高尔基童年的悲惨遭遇，那一切困难都会显得微不足道。我便有信心去克服。此外相比高尔基，我是多么的幸福。我不需担心一日三餐，只要好好读书，就已经足够。我读了高尔基的《童年》这本书后，感触非常深。高尔基那么小，却饱尝了人间的酸甜苦辣。高尔基同情别人，关爱生活和生命的品质是外婆给他的，一次他们家过去雇佣的长工葛里戈里成了瞎子流浪在外，外婆看到了马上叫高尔基送去几个面包，还特地追出门去，同他交谈了很久。时时处处给人一颗爱心，关心别人，同情别人，不正是我们现在所提倡的雷锋精神的雏形和萌芽状态的行为吗？3、高尔基童年时疾恶如仇，强烈的正义感。在书中高尔基议论道：

“在我们生活里，虽然有滋生各种无耻败类的土壤，但这种土壤终究会生长出卓越的健康，而且富有创造的力量，生长出善良和人道的东西，它不断激发我们建设光明的大道的新生活和不灭的希望。热爱一切美好的事物，有敏锐的观察力，有良好的文学底蕴，不能容忍一切丑恶的东西，敢于面对，敢于揭发，本身就是一种创作的源泉，因为赞颂光明，揭露黑暗，就是文学作品永恒的主题之一，这也是高尔基和凡卡走上不同的人生道路的原因之一。我们的童年和阿廖沙的有着天壤之别。我们每天生活在蜜罐里，被甜水泡着……我们是多么幸福呀！我们从来不用考虑衣食住行。但拥有着这些，我们并不知足。我们总是奢求更多。因为，在我们眼里，大人们挣钱是那样的容易，似乎都不费吹灰之力。我们多天真啊。的确，我们不用像阿廖沙那样只十一岁就到“人间”独自闯荡。但读过《童年》之后，我们应该悔过自己曾经的奢侈，我们应该不再浪费，我们应该学会珍惜。那么，就从现在开始吧。我们不再奢侈，不再浪费；我们开始为长辈着想，体谅他们；我们更应该开始满足自己的幸福生活。为了以后，为了将来，为了我们到“人间

---

在拉美文学百余年的发展过程中，出现过许多不同的流派：智利诗人聂鲁达对人性的思考，委内瑞拉文学家卡斯帕斯对自然和谐美德赞叹，都曾深深地感染过人们。而哥伦比亚著名作家加西亚·马尔克斯，则以其对现实世界魔幻般的思索和诉说，开创了魔幻现实主义这一文学流派，而作者也因之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A?在刚刚开始阅读《百年孤独》时，我们会发现作品中有两处奇怪的地方，其一是书中诉说的故事大都荒诞不经；其二是作品中人名的反复出现和相同怪事的重复发生。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会有持续了四年多的雨，一个老年神父不可能只喝了一口可可茶就能浮在空中，死者更不会因为耐不住寂寞就重返人间……但这一切都发生在了这个家族的身边。更令人奇怪的是，书中这个绵亘了百余年的世家中，男子不是叫做阿卡迪奥就是叫做奥雷良诺，而家族中各种奇怪的事情，在家族的第一代创始人阿卡迪奥直到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的身上反复的发生着。联系到作者的创作年代和生活环境，我们不难发现这象征了什么。??%A?拉丁美洲，这片广袤的土地，蕴含着无穷的神秘，创造过辉煌的古代文明，但拉美的近代史却充满了耻辱与压迫，血腥和悲剧。自十九世纪中期到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一个多世纪，这片神秘的土地经历了百年的风云变幻。在作者进行创作的七十年代，几乎整个拉美都处在军人独裁政权的统治下。又物色了一位仆人桑丘和邻村一个挤奶姑娘，取名杜尔西尼娅，作为自己终生为之效劳的意中人。然后骑上一匹瘦马，离家出走。堂吉诃德还按他脑子里的古怪念头行事，把风车看作巨人，把羊群当做敌军，把苦役犯当作受害的骑士，把酒囊当作巨人头，不分青红皂白，乱砍乱杀，闹出许多荒唐可笑的事情，他的行动不但与人无益，自己也挨打受苦。他最后一次到家后即卧床不起，临终才明白过来。他立下遗嘱，唯一的继承人侄女如嫁给骑士，就取消其继承权。??%A?初看《堂吉诃德》，我认为它只是一部滑稽可笑的庸俗之作，主人翁神经质的“勇敢精神”在书中表现得淋漓尽致，让人越发看不起他。但是细细品味，又觉得书中蕴涵了一种道理。人们的最基本的的本质就是为了自己的目标不顾一切地去实现它。在实现的过程中，那位瘦骨嶙峋像根高粱杆儿似的游侠骑士，那位奇想联翩%A%A%A%A%A%A的绅士，时刻体现出他正直、善良的本性，这是人类

最崇高的精神，因为太单纯了，才闹出许多笑话。塞万提斯写《堂吉诃德》时，为的是打击、讽刺胡编乱造、情节离奇的骑士小说及其在人们中造成恶劣影响。本打算写成几个短篇故事，后来写着写着，他把自己的生活经历和人生理想都写进去了，思想内容越来越丰富，人物形象越来越现实，直至描绘了西班牙社会给人民带来的灾难，成为我们了解和研究西班牙当时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和风俗习惯的一部百科全书。塞万提斯在《堂吉诃德》中一方面针砭时弊，揭露批判社会的丑恶现象，一方面赞扬除暴安良、惩恶扬善、扶贫济弱等优良品德，歌颂了黄金世纪式的社会理想目标。所有这些，都是人类共同的感情，它可以穿越时空，对每个时代，每个民族，都具有现实感。相作者凭借其深刻的政治见解和敏锐的洞察力，发现拉丁美洲百余年的历史，并不是波浪式前进，螺旋式上升，而只是一个不断重复的怪圈。这也就是为什么书中的那些人那些事情总是在不断重复的原因。作者在《百年孤独》中用梦幻般的语言叙述了创业的艰辛，文明的出现，繁衍与生存，爱情与背叛，光荣与梦想，资本主义的产生，内战的爆发，垄断资本主义的进入，民主与共和之争等足以影响拉美的大事，却让他们集中发生在一个小小的名叫马贡多的乡村中。把布恩迪亚家的每个成员都深深的牵扯了进去。在故事的结尾时。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阅读了记载这个百年世家的命运的羊皮卷后说：“这里面所有的一切，我都曾经看到过，也早已知道！”作者正是借这个总结性的人物之口，表达了自己对拉丁美洲百年历史的看法，即近代拉美百余年的历史是重复的，拉美的发展和历史进程都停滞不前。？

读完厚厚的一本三国演义，不禁感叹历史的“分久必合，合久必分”。三国演义真的为读者生动活现地演绎了一个历史故事，也让我从中学到了一些为人处世之道。先来说说曹操这个人物带给我的启示。曹操一生都属于十分大胆型的人物，也是十分奸诈的。他误杀了吕伯奢一家人，最后明知错了，还要继续杀了吕伯奢，其无情无义至此，陈宫便离他而去，曹操后来说的那句话耐人寻味：“宁教我负天下人，休教天下人负我”。但反过来想想，如果当时他不赶尽杀绝的话，吕伯奢若真带了些人过来追杀他，可能曹操会就此退出历史舞台了。但是奸诈带来的只会是一时的小利，一直是奸诈的话，自然会遭到报应。后来董承一伙人便刺杀曹操，可惜事败了。后来陆续都有一些人刺杀曹操，但都因一些意外而失败了，否则这位曹阿瞒也不会叱咤风云了。曹操给我的启示就是，做人不能太狡诈。与曹操截然相反的一个人物就是刘备了，他以仁义当先，他热爱百姓。刘备一生的行为都与曹操相反，曹操奸诈，刘备仁义。刘备在落难时，还带着百姓逃命，他管理一个新野，或是徐州，都是布施仁政，得到百姓的爱戴。但不论是曹操还是刘备，他们都有一个特点，那就是非常注重人才，曹操失了一个吕韦，祭奠时他不哭自己曹家的人，独哭吕韦。他的谋臣郭嘉死后，他也十分痛心。刘备则更重视人才了，起初赵云并不是刘家的将军，但他十分器重赵云，几次留他，后来终于归到了刘门下，才使得那个扶不起的阿斗两次脱险。徐庶被曹操“拐骗”到那边，在送别时，刘备哭着送别，还要砍掉挡在前面的竹林，后来徐庶才又回来推荐了诸葛亮。刘备三顾茅庐更是成为聘用人才的典范。所以说，一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需要招兵买马，寻找志同道合的人，一同创建事业，这才是成功之道。与之相反的例子便是袁绍了，照说袁绍与曹操一战的时候，拥有明显的军事优势，但袁绍为人不重视人才，有许多忠臣在身边也不知道。他如果听忠臣的话，那曹操怎么可能胜得了他呢？而他却听信一些小人的话，致使败给了兵力较少的曹操。三国演义还让我学到：要善于听取好的意见，忠言逆耳。曹操赤壁之战为什么会败？我觉得还是因为没有听信好的意见，面对新来的庞统这个外人，他却毫不犹豫地相信了他的“连环计”，而面对另一个臣子对他的忠言，那位臣子大致说的是：“若敌人用火攻，如之耐何？”曹操答的大致意思是：“现在这个季节，不会刮东南风，如果用火攻，那便是烧他们自己的营了”。这也怪不了曹操，他又不像孔明这个气象专家能知风雨。但既然有人提了建议，曹操也应该有所警觉呀，不然也不会败了。另外一次就是刘备在一片靠近水的树林中安七百里连营，早有臣子向他提出建议，说敌人如果用火攻怎么办？但他没有接受，致使后来真的被陆逊七百里火烧连营。所以，能否正确听取他人的意见，往往决定着事情的最终成败。三国演义中的一些人物，也给我许多启示。那些贪财，贪色的人，最终一定不会有好结果。董卓与吕布之所以会兵刃，还不是让一个小女子貂婵在中间挑拨离间，所以董卓便是败在了自己的好色上。曹操

也有点好色，张绣投降后，曹操在营中寻乐，便找了张绣老婆来玩弄，后来张绣当然恼火，便暗算曹操，曹操幸亏命大，否则也被张绣结果了。曹操修了铜雀台后，还要把东吴的“二乔”放于台上，于是便让孔明用这点激了周瑜，让周瑜决心出兵打曹操，曹操才有赤壁一败。三国中还有一些卖主求荣的一些人，也得不到好结果。与之相反的则是关羽了，他不贪财也不好色，得到了曹操的敬佩，也得到了千千万万读者的敬佩。若不是因为他一点点的骄傲，以及刘封的见死不救，他也不会死得那么早了。所以，我又知道了，为人不能贪财色，要做一个正直的人，刚正不阿的人。

这本书让我读后受益匪浅，其选材适合少年儿童，题目新颖，格调高雅，由始至终充满美感，不仅题目新颖、独特，而且情节曲折。桑桑是这篇文章的主人公，他是油麻地一所学校校长的儿子，桑桑亲眼目睹了一连串看似平常但又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伤和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著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闪耀的人格光彩……这一切的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浮现在少年桑桑脑海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其中，我对这本书中的几篇文章很有感触。《秃鹰》这篇文章告诉我：不管他人的身体哪儿残疾，不论是一个没有头发的人，还是一个腿脚残疾的人，我们都应该嘲笑他，我们要安慰他，让他不要因为自己身体残疾而感到自卑。如果你换个位置思考，你是他，你会怎么想？秃鹰们同样是祖国的花朵，千万别让他在我们的讥笑和冷漠中枝叶凋零、枯萎。《艾地》：秦大奶奶用自己的心血来换这片艾地，培养它、呵护着它，然而，天有不测风云，秦大奶奶多么好的一个人呀，她却为救一个落水者而英勇牺牲，油麻地的人们伤心、难过，而艾地呢，由于孩子们天天浇水，所以没有一棵死去，真是一个奇迹呀！其实是孩子们内心对秦大奶奶人格的尊重。《纸月》：纸月是个很讨人喜欢的孩子，而班上有几名坏同学却总是欺负这个温柔、美丽的纸月。在关键时刻，威武的大将军桑桑保护了纸月，让她得到了安全。正当我读到纸月被欺负的时候，我不禁为纸月捏了一把冷汗，桑桑德胆大、英勇深深地打动了我。这本书深深地把我吸引了，也给我留下了深深的思考。我会带着一颗感恩的心，把生活中的感动铭记，时时回赠他人，回赠社会。指导老师：沃秀竹感言：生活中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草房子》这本书让我读后受益匪浅，其选材适合少年儿童，题目新颖，格调高雅，由始至终充满美感，不仅题目新颖、独特，而且情节曲折。桑桑是这篇文章的主人公，他是油麻地一所学校校长的儿子，桑桑亲眼目睹了一连串看似平常但又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伤和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著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间闪耀的人格光彩……这一切的一切，既清楚又朦胧地浮现在少年桑桑脑海里。这六年，是他接受人生启蒙教育的六年。其中，我对这本书中的几篇文章很有感触。《秃鹰》这篇文章告诉我：不管他人的身体哪儿残疾，不论是一个没有头发的人，还是一个腿脚残疾的人，我们都应该嘲笑他，我们要安慰他，让他不要因为自己身体残疾而感到自卑。如果你换个位置思考，你是他，你会怎么想？秃鹰们同样是祖国的花朵，千万别让他在我们的讥笑和冷漠中枝叶凋零、枯萎。《艾地》：秦大奶奶用自己的心血来换这片艾地，培养它、呵护着它，然而，天有不测风云，秦大奶奶多么好的一个人呀，她却为救一个落水者而英勇牺牲，油麻地的人们伤心、难过，而艾地呢，由于孩子们天天浇水，所以没有一棵死去，真是一个奇迹呀！其实是孩子们内心对秦大奶奶人格的尊重。《纸月》：纸月是个很讨人喜欢的孩子，而班上有几名坏同学却总是欺负这个温柔、美丽的纸月。在关键时刻，威武的大将军桑桑保护了纸月，让她得到了安全。正当我读到纸月被欺负的时候，我不禁为纸月捏了一把冷汗，桑桑德胆大、英勇深深地打动了我。这本书深深地把我吸引了，也给我留下了深深的思考。我会带着一颗感恩的心，把生活中的感动铭记，时时回赠他人，回赠社会。指导老师：沃秀竹感言：生活中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希望大家心里都能充满爱国期间，我通过“好书漂流乐读”读了曹文轩的长篇小说《草房子》，它语言优美、故事情节曲折生动，我被深深地吸引住了。《草房子》是一本充满了童趣的书，这本书中，有调皮可爱的桑桑，有文静秀美的纸月，有是秃头的秃鹤，有会吹笛子的蒋一轮，还有先前恨透了油麻地小学，后来又喜欢上它的秦大奶奶……文中我最喜欢桑桑。桑桑是个十分调皮的小男孩儿，他想养鸽子，就把铁锅砸了去卖；为了让鸽子有住处，他把碗柜做成了鸽子窝；

后来他看见别人打鱼，就把蚊帐做成了网。桑桑十分喜欢纸月，为了吸引她的目光，大热天穿着棉袄在操场上走来走去，为了不让她受欺负，自己情愿挨打。在乡下，孩子们的生活丰富多彩，可以捉鱼，可以划船，还可以游泳……可在城里，孩子们虽然有电视看，有进口食品吃，但是没有他们快活。故事中的桑乔是个能干的校长又是个严父

就科学而言，尽管它不追问秩序的起源，但它却默认秩序的存在，并且以寻找秩序为己任。正如爱因斯坦所言，宇宙之不可理解，就在于它居然是可以理解的。这里的理解显然就与某种秩序的存在有关。在此不由得想起美国物理学家、诺贝尔奖获得者费曼讲过的故事。他说，正是在父亲教他玩的游戏中，他知道了什么是科学。游戏的玩法是拼瓷砖，父亲教他在放瓷砖时一定得在一块白的后面接两块蓝的，依次重复，绝不能出错。渐渐地，费曼看出了门道，那就是图案的规则性。照父亲的说法，数学是什么，数学就是寻找图案。从那以后，费曼一生都在寻找自然界以各种方式呈现出的图案，从中寻找规律，同时寻找发现的乐趣。但在《醉汉的脚步》一书中，作者列纳德·蒙洛迪却令读者正视一个事实：随机性或许在更大程度上主宰了自然界以及我们的生活世界。先从我们的一个常识性偏见说起。我们认为，有序只能出自于有序，或者说有序的背后受规律性的东西所控制，神创论即出自于此。但爱因斯坦对布朗运动的解释却颠覆了这一偏见。布朗运动是指微小颗粒在液体中的自发运动。但当时的经典物理学却难以解释这种运动何以产生，原因在于：首先，对于可见的颗粒来说，分子实在太小了，以致难以推动颗粒的移动；其次，分子的碰撞发生得远比观察到的颗粒的移动要频繁。但爱因斯坦的睿智就在于，他意识到这两种因素恰可相互抵消，亦即尽管碰撞发生得相当频繁，但由于分子如此之轻，以至大多数的碰撞都不可能产生观察上的效果，仅当某些时刻，当纯粹的运气使得某个方向上的撞击恰好互相叠加，以致它们的合力足以推动颗粒发生移动，这才会发生观察上可见的晃动。多么天才的洞见！经过计算，爱因斯坦发现，尽管存在着分子层面的混沌，但在分子的参数如大小、数量和速度等与可观察的颗粒晃动频率与幅度之间，却存在着可预测的关系。这是一个伟大的发现，说其伟大，不只在于爱因斯坦合理地解释了布朗运动的发生机制，更在于，它首次用精确的数学语言揭示，许多我们感知的自然界秩序（比如观察可见的布朗运动），在其背后，却是看不见的无序在起作用（比如分子的随机运动），这就意味着，有序可以源于无序，其机制就是统计规律在起作用。在分子的随机运动中，某个方向上形成合力尽管是一个小概率事件，但因为分子数量的巨大，此种运气总能出现，并且在宏观层面上体现出来。其实早在统计物理学出现之前，有序可以出自无序的观念已被天才的思想家所洞察。亚当·斯密用看不见的手来形容市场体系的形成就是一个典型例子。市场是一个可以自发调节的有序体系，但这种调节不是出自于有意规划，而是市场中无数个人随机行为的叠加，正如分子的随机运动，但其合力却造就一个有序的市场体系。达尔文提出的自然选择原理，同样是有序出自于无序的一个生动体现。个体出现变异性状是一个随机事件，但在自然选择的压力之下，适者生存，不适者被淘汰，结果就是适应性状脱颖而出，新物种随之形成，可见生物界的有序同样出自于一种盲目无序的竞争力量。不过在此值得强调的却是，达尔文当初心心念念想要做出的发现只是，在生物界中寻找类似于牛顿力学那样确定性的定律，用以解释一个谜中之谜——物种的起源。但事实上，达尔文不经意间闯入的却是另外一个领域，其中占主导作用的不是确定性、必然性，而是随机性、偶然性。将统计学运用于社会领域，就可以发现这一事实：尽管每一个人的行为具有随机偶然性，但群体行为却表现出某种规律性，比如死亡率或生育率等等，最早对此做系统研究的是十九世纪法国科学家奎特雷，他的梦想同样是以牛顿为榜样，创造一门新的“社会物理学”。它要揭示的规律是，正如牛顿力学中一个物体在不受干扰时保持其运动状态一样，人类群体的行为在社会环境保持不变时，也同样保持恒定；正如受力情况下物体会偏离其直线路径一样，社会环境的改变同样会导致群体行为的改变。一个现实例子就是，“9·11”事件之后，人们出于恐惧而改为驾车出行，结果车祸丧生者要比前一年高出约一千名。如今在保险、销售等领域，已离不开统计学的运用。随机事件，用日常语言来表述，就是运气。无论是好运还是厄运，都是一种小概率事件，对于个体来说，只是一种偶遇，最好是以平常心对待。但不得不承认，人生之命运却在很大程度上受此种偶遇所支配。不说别的，就说每一个人的出生，我们恰好得以来到这个世界上，难道不已经是一

种天大的奇迹？就此而言，回溯我们的人生，其实就是由一连串随机事件所铺就的轨迹。我们似乎面临无数种可能的人生历程，但最终我们却只能沿着一条轨迹展开，因此回顾过去，似乎只能用宿命论来解释。（顺便提及，这种宿命论

我饶有兴趣地读完了这本书，我感受颇深，当我双手合上丹尼尔·笛福写的这本书的时候，我的思绪已跟着鲁滨逊一起来到了那一片荒岛上，和勇敢的鲁滨逊一起面对种种困难，并且克服着种种困难。这本小说主要讲述了：一位遇险的航海商人鲁滨逊独自一个人漂流到一个荒岛上，在与世隔绝的环境中，靠自己顽强意志和自己掌握的知识，在孤岛上生活了28年，最后排除万难，返回了故乡，虽然在前进的路上，遇到了许多挫折，许多的失败，可他不怕挫折和失败，无畏地探索着未知的难题。当然，探索是需要智慧，但是更不能缺少勇气。如果没有勇气，那一定不会得到最后的答案。读完这个情节后，我不禁想起了2006年的一个暑假里的一个黑夜，妈妈送姐姐去上晚自习，让我一个人在家里。这时，我的怀里像揣了只兔子一样，砰砰直跳，吓得把头缩在被窝里，怎么也不敢入睡。不时听到了风刮到门的声音，我更是吓的浑身发抖，就这样，我提心吊胆地等到妈妈回家。我和鲁滨逊比起来，可真是太惭愧了！中的小人国里的人都很小，主人公在这个国家就像一个巨人，但他们为了自己微不足道的野心抱负，不惜牺牲人类美好的情感，他们诡计多端、残酷无情。在《大人国游记》中主人公又变的很渺小，是个小矮人。这里的布罗丁奈格人粗俗和铁石心肠，他们的刑法残暴，没有社会责任感，彼此之间的关系冷漠；他们对待格列佛十分粗暴，毫无体恤之情；国王和王后也把他当成开心的玩物。这本书虽然看似是大白话一般的游记，却从四个角度反映了人性的特点，读后能深深体会到其中蕴含着的对社会，对人性入木三分的剖析。看完漂流书屋的给我的感觉是斯威夫特是很正义的。他讽刺地道出了当时英国的特点：“贪婪、党争、伪善、无信、残暴、愤怒、疯狂、怨恨、嫉妒、淫欲、阴险和野心。”他挖苦地描述了人兽颠倒的怪诞现象：马成了理性的载体，而人则化作脏臭、屎尿横飞、贪婪刁难的下等动物耶胡。他大谈人的天性，就是心甘情愿被金钱所奴役，不是奢侈浪费就是贪得无厌。看完之后，我们不能不审视自己，我们身上有没有这些顽疾劣根的影子。有一句话，我认为评论得很经典：以夸张渲染时代的生气，藉荒唐痛斥时代的弊端；在厌恨和悲观背后，应是一种苦涩的忧世情怀。没有想到在那些朴实得如同流水账的大白话游记中竟蕴含着这么深邃的内涵。格列佛这3个字，一开始觉得没什么大不了的，可当我看完时，我再也不觉得没什么了。这本书第一站是小人国利立浦特。小人国的确小，格列佛一只手就能拖动他们的整只海军舰队。在这般小的玩具世界，所有的雄心和邀宠、政争和战事都不显的渺小委琐。而后，格列佛又来到了大人国，自己也变成了“小人”：他用自己少得可怜的几片小金币讨好巨人；他弄刀舞剑，展示自己的勇武；他和王后宠爱的侏儒闹矛盾、斗心机。他无可奈何又迫不得已??因为他随时可能被任何外在的力量伤害。两次尺度转换起了某种否定的作用，他与大人国国王的一段对话，不仅构成对英国的批评，也展示了两种不同的思路，并使它们互为评议。如此，对社会现状的批评便进而转化为对普遍人性的怀疑。游记中的大人国、小人国的离奇故事深深吸引了我，然而给我印象最深的1710年格列佛泛舟北美，巧遇了荒岛上的慧因国，结识了具有仁慈、诚实美德的慧因国国王的故事。在慧因国的语言中没有“撒谎”和“欺骗”这样的字样，人们更不懂他们的含义。他们不懂什么是“怀疑”，什么是“不信任”。在他们的国度中，一切都是真实的、透明的。我很羡慕格列佛能有幸到慧因国，哪里是我们所追求和向往的理想境地，在这里你不需要顾虑别人说话的真假。而在现实社会中，有人用花言巧语骗取别人的血汗钱；有人拐卖儿童谋取暴利；有人甚至为了金钱而抛弃自己的亲生父母……难怪，我们的老师、长辈从小就教育我们要提高警惕，小心上当受骗。我也盼望着有一天我们的社会也能像慧因国那样，孩子们的眼中不再有疑虑，教育与现实是统一的。我愿为此努力，也希望大家一起，从我做起，从身边做起，让这个社会多一点真诚，少一点虚伪。我很羡慕文中的主人公有幸能到慧因国，慧因国是我们所追求和向往的理想境地，在这里你不需要顾虑别人说话的真假，而在现实中，有着太多我们不愿看到的事情发生：有人用花言巧语骗取别人的血汗钱、有人拐卖儿童谋取暴利、有人甚至为了金钱牺牲自己的一切。难怪我们的老师、长辈从小就教育我们要提高警惕，不要上当受骗。这与我们提倡的帮助他人、爱护他人是很难统一的。当我遇到有困难的人，要伸出

援助之手时，我迟疑；当有人替我解围时，我不敢接受。这些都让我内心感到痛苦、矛盾，无所适从。既妨碍了我去“爱”别人，同时也错过了别人的“爱”，这难道不是一种悲哀吗？我期盼着有一天我们的社会也像慧因国，我们的眼中不再有疑虑，教育与现实是统一的。我愿为此付出努力，也希望大家与我一道，从自己做起，从现在开始做起，让这个社会多一点真诚

这本书中，作者真实地描述了自己苦难的童年，我为自己庆幸没有出生在那个时代，没有受到这种苦，自己没有失去父母……我感到很幸福，因为我有一段美好的童年。记得在小时候，我很调皮，也很淘气，经常做一些稀奇古怪的事。有一次，阿姨帮我买了几条小金鱼，但她没告诉我怎么养就走了，爸爸妈妈又不在家。我看到柜子上有一个插着花的花瓶，灵机一动，把花瓶拿下来，丢掉里面的花，加了点水，把小金鱼放了进去。看到小金鱼在花瓶中自由自在地游来游去，心里乐滋滋的。到了晚上，妈妈回来了，看到我趴在桌上一动不动地看花瓶，就笑着问我：“你干嘛呢？”“看金鱼呀！”我回答道。妈妈一听，说道：“啊？不会吧！你把金鱼放在花瓶里了。不行，这花瓶一会儿姥姥还要拿走呢。”我二话没说，把花瓶抱进房间，就是不让她们拿走。最后，妈妈拿我没辙，只好打电话给外婆，告诉她事实，姥姥听了这件事，也哈哈大笑起来……我的童年就是这样充满了欢乐、充满了幸福，所以我要珍惜现在所拥有的一切。读完《童年》，我感受到了作者儿时的悲惨遭遇，觉得我是幸运的，起码我比他幸福。因为作者3岁时，父亲病故，而自己的母亲就带他回了娘家。可惜外公是个自私、贪婪而又专横的小业主，残酷剥削雇工，放高利贷，但是资本主义俄国的发展打断了外公的发财梦，从此破产以至于贫困潦倒。可怜的母亲改嫁之后，生病而死，十一岁的作者被外公残忍地赶出了家门，到社会上自谋生路……每个人都经历过童年。童年是美妙的，童年是快乐的，童年是幸福的，童年是值得回忆的……而高尔基的童年却是艰辛坎坷。高尔基3岁就丧父，失去了亲切的父爱，暴躁暴躁外祖父经常打外祖母和高尔基，使高尔基幼小的心灵出现了阴影。好友小茨冈就被两个凶狠的舅舅给害死；萨沙处处捉弄高尔基；几年后，最疼爱他的外婆和母亲相继去世，被外祖父赶出门靠捡垃圾为生。我们现在丰衣足食，要什么有什么，又是父母的“掌上明珠”、“心肝宝贝”，哪能和高尔基那悲惨的童年相提并论，年代的不同就是这差别，一个是天堂，一个是地狱；一个充满阳光，一个到处黑暗。我们现在的童年来之不易啊！所以我们应该珍惜这一切。闭上眼，轻轻合上《童年》这本耐人寻味的书，主人公列尼娅悲惨的命运与坚强的性格又浮现在我的眼前。列尼娅自幼丧父，随着妈妈和外祖母到另一个陌生的家庭生活。在这个无情的家庭里他忍受着种种磨难与屈辱。在那里他经历过了生离死别，但他仍然坚毅自强，他凭着这种韧性在复杂而又怪异的环境里度过了并不快乐的童年。童年应是五彩缤纷、色彩斑斓的画卷，而列尼娅却在本应美好的童年经历着生离死别的痛苦折磨，但他也在痛苦中磨炼着。然而命运让列尼娅过早地踏入社会，当了鞋铺的学徒，在这艰苦的环境中，他并没有向命运屈服，凭着自强不息的精神，顽强地学习，努力地拼搏。终于他以坚强不屈的毅力，乐观向上的品质，跨出了成功的第一步??读大学。终于，他这株仙人掌在茫茫沙漠中茁壮地成长，骄傲地开出绚丽的花朵。久久地思索着，我终于明白了：在人生的道路上，坎坷众多，困难重重，但只要有坚韧不拔的意志、不屈不挠的信念，钢铁般的毅力，就能战胜困难，永远做命运的强者。指导老师:肖慧芳简短感言：和谐让世界充满阳光，敞开胸怀、构建和谐。人生的道路不是平平坦坦的，它到处长满了荆棘。有人能够铲除荆棘通往成功；有人则在路上不知所措、徘徊不定。今天我有幸读了高尔基的著作《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和他一起品位人生。高尔基从小就生活在一个充满昏暗、充满敌视的家庭，父母的死、舅舅之间的残害在他的心中留下了深深的烙印。大些后，高尔基到人世间去生活，社会上到处都是肮脏不堪。他去当勤工，受尽了折磨与苦难；去当洗碗工，映入眼帘的都是不公与悲惨。但是无论是怎样的压迫，没有放弃的是对文学的追求。读完高尔基的人生三部曲后，我的心情宛如波涛久久难以平静。高尔基是世界上有名的大文豪，他的作品常使无知的人觉醒，成为现代人不朽的精神食粮，但是谁又能想到他的童年是这样的坎坷呢？他当过鞋匠，当过洗碗工，受过别人的欺负与辱骂，受到舅舅们的排挤，但他始终没有退缩与放弃，乐观自信地生活着。不管是怎样的苦与累，他也没有放弃读书求学。我是个幸福的孩子，从小生活在父母与爷爷奶

奶的关爱呵护中，没有经历过困难，也没有高尔基的好学与坚强。我真是自愧不如。一句话说得好：“温室中的花朵是无法抵抗住狂风暴雨的。”是的，只有像海燕一样搏击风雨，我们就可以在风雨中坚强地呐喊：“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些吧！”指导老师：王玲俐简短感言：不做温室中的花朵，像海燕一样搏击风雨！一个凉爽的早晨，我怀着崇敬的心情拜读了高尔基的著作《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读后我受益匪浅。高尔基原名阿列克谢，他出生在

---

[圣堂 \(12\) : 巅峰荣耀](#) [下载链接1](#)

书评

[圣堂 \(12\) : 巅峰荣耀](#) [下载链接1](#)